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中标约 5379 万元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万金渠（曲沟镇）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中标安阳市殷都区万金渠（曲沟镇）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安阳市殷都区万金渠（曲沟镇）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
2. 招标人：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人民政府；
3. 招标代理机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 预中标单位：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铁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 中标价：53,798,800.00 元；
6. 工期：12 个月；
7. 项目建设规模：一期占地面积 14405.5 平方米，构筑物面积 1216.05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75.60 平方米；
8. 项目建设内容：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规模为 3000m3/d，新建污水收集管网约 17.356km。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anyang.gov.cn/）发布的《安阳市殷都区万金渠（曲沟镇）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中标结果公示》。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1.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安阳市殷都区万金渠（曲沟镇）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侨银转债（债券代码：128138）转股期为：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5.23 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2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5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4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 6 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4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侨银转债”，债券代码“128138”。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25.43 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由 25.43 元／股调整为 25.3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4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2.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5.33 元／股调整为 25.2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侨银转债自 2021 年 5 月 24 日起开始转股，2022 年第四季度期间，侨银转债因转股减少 10,100 元（101 张），转股数量为 399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侨银转债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419,874,200 元（4,198,742 张）。

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次转股期间股份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2022 年 12 月 30 日）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02,212,453.00	73.95	-10,125.00	302,202,328.00	73.95
高管锁定股	23,475.00	0.01	-10,125.00	13,350.0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302,188,978.00	73.95	-	302,188,978.00	73.9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452,098.00	26.05	10,524.00	106,462,622.00	26.05
三、总股本	408,664,551.00	100.00	399.00	408,664,950.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侨银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四、备查文件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侨银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近期收到三份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预中标约 4022 万元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2024 年度河涌和堤岸保洁服务（标段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31）、《关于预中标约 4636 万元安徽省黄山市 2022-2025 年度徽州区城区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和《关于预中标约 8935 万元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市场化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近日，公司已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 1：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2024 年度河涌和堤岸保洁服务

1. 采购人：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信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中标合同包号：包 2；
4. 中标（成交）金额：40,219,183.64 元；
5.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6. 服务内容：

（1）涌面服务内容

①负责河涌水面漂浮垃圾的清捞和清理；②清除粘附在河道驳岸、防汛墙及其他固定设施等处的废弃物，包括所有河涌珠江连接的水闸内和水闸外沉积垃圾清理；③清除收集滩涂、涌边护坡、堤身生活垃圾、落叶和杂草；④保持垃圾上岸点的环境卫生维护工作；⑤对河涌清捞的垃圾进行收集及运至采购人指定装运点等。

（2）堤岸服务内容

①河涌堤围（堤岸）监线范围内的地面、绿化的人工清扫、保洁；②黑臭河涌堤围（堤岸）监线范围内的人行道、观景台、小园路等路面的清洗；③清理堤围（堤岸）设施、道路路面乱张贴、乱涂画，清理粘附、吊挂在堤围（堤岸）监线范围内的天台、雨蓬、管线、树木等空中悬挂的垃圾杂物等；④清理堆放在河涌堤围（堤岸）监线范围内无主大件垃圾、河涌丢弃共享单车、应急、行洪通道大件家私、零星建筑余泥渣土清理和路面污染的冲洗；⑤清理河涌堤身杂草杂树。

项目 2：2022-2025 年度徽州区城区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1. 采购人：黄山市徽州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 采购代理机构：国华工程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中标（成交）金额：46,363,671.37 元；
4. 服务时间：服务期限 3 年（1+1+1 年，合同 1 年 1 签，第一年承包期限从 2022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止，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5. 服务范围：徽州区城区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垃圾收集点（垃圾桶、分类式果皮箱）的垃圾清运、路面护栏清洗、绿化带保洁、公交站台清洗、保洁范围内周边乱倒杂物及保洁范围内路面抛洒。

项目 3：茂南区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市场化项目

1. 采购人：茂名市茂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长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 中标（成交）金额：16,830,000.00 元；
4. 服务时间：采用 3+2 模式，中标后签订第一个 3 年合同，当投标人从服务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每年考核得分（按每年所有月份的平均考核计算）达 85 分以上（含 85 分），且无出现强制解除合同情况，则合同期满后续签 2 年服务合同；
5. 预估中标总金额：根据项目调价机制，本次中标价为第一年的费用，以后每年递增 3% 的运营费用，中标总金额约 89,352,755.68 元；
6. 主要服务内容：各镇生活垃圾压缩站运维、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重要道路保洁。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风险提示

以上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且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中标约 5.51 亿元广东省高州市城乡一体化环卫市场化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中标高州市城乡一体化环卫市场化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高州市城乡一体化环卫市场化采购项目；
2. 采购人：高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建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中标合同包号：包 1；
5. 中标（成交）金额：551,354,654.13 元；
6. 服务时间：5 年（采用 3 年 +2 年模式，3 年期合同考核均达标后续签 2 年服务合同）；
7. 服务内容：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及各镇镇级垃圾收运、自然村垃圾收运。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发布的《高州市城乡一体化环卫市场化采购项目结果公告》。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1.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高州市城乡一体化环卫市场化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06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柏硕”）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收益，投资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情况概述

1、投资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现金资金效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理财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等）。公司投资的投资理财产品，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上投资为目的的投资。

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购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4、理财产品期限

公司本次投资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拟投资理财产品都执行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公司在进行投资理财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优质金融机构、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投资理财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投资理财事项及内部操作和控制程序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投资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三、投资理财对公司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投资理财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投资理财，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投资理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投资理财，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三柏硕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及《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04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柏硕”）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将与青岛美邸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邸机械”）、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为 200 万元（含税，以下金额均为含税额），涉及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备件，采购专业服务、接受劳务等事项。

2023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与美邸机械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其中关联销售 100 万元，关联采购 50 万元；预计与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50 万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一般商业条款，参照市场价格经公平磋商后定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备件，采购专业服务、接受劳务等）实际总发生额为 66.46 万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朱希龙、罗杰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议，统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劳务	美邸机械	向关联人采购委托加工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	-	-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会展、咨询等专项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	-	28.17
	小计			100.00	-	28.1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美邸机械	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备件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00	-	38.29
	小计			100.00	-	38.29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劳务	中体联（海南）体育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会展服务	28.17	-	35.64%	100.00%
	小计		28.17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美邸机械	销售备件产品及备件	38.29	80.00	0.30%	52.14%
	小计		38.29	8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与预计相差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关联董事罗杰先生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经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上述关联交易为追溯确认金额，年初预计未统计。公司与美邸机械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产品的备件及附件的销售，差异形成的原因主要为 2022 年度美邸机械结合自身生产经营计划的调整适当减少了向公司的产品采购。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美邸机械和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认为，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新任独立董事罗杰先生的当选，导致追溯确认相关关联交易以及 2022 年度关联方美邸机械生产计划调整，导致关联销售减少，公司对差异原因的分析与业务实际相符。					

二、关联人与关联关系情况说明

1、美邸机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美邸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希龙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415.14 万元
实收资本	415.14 万元
注册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李家女姑社区（居委会北 200 米）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研发；钢结构房屋、活动房屋施工；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设计及施工；马术设备、设施设计及建造施工；生产、销售：钢结构、活动房屋、玩具、马术用品（生产不含橡胶制品）；销售日用百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120.54 万元，净资产为 518.86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645.52 万元，净利润为 46.4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美邸机械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朱希龙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美邸机械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	美邸机械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其进行的关联交易占比较小，支付与服务能力在交易范围内基本可控，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定价遵循公允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
法定代表人	罗杰
成立日期	1993 年 10 月 8 日
注册资金	3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法华南里 17 号 A 座
业务范围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书刊编辑 展览展示 国际合作 咨询服务
下属关联公司	中体联（北京）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中体联（北京）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中体联（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中体联（北京）户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中体联（北京）英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中体联（海南）体育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法人及主要负责人罗杰先生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系体育用品行业在国内展会、专业咨询领域的认证社会团体及法人机构，自 1993 年以来一直承办包括体博会在内的各项行业活动，会员服务、认证业务，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主要是参照行业惯例与经营需求涉及的各类专项服务，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交易金额较小且价格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及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2023 年度预计与美邸机械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其中关联销售 100 万元，关联采购 50 万元；预计与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关联采购额 50 万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付款方式为电汇。

2、对于 2023 年度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将在实际发生时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从事生产经营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预计以上业务在一定时期内将会持续存在。

2、公司与美邸机械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往来，交易的产品和服务在市场中具备一定的便利性，此类关联交易在公司同类交易所占的比重较小，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较小。

3、公司与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属于体育用品行业公司的正常商业往来，关联方在行业内具备代表性，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小。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交易的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较小。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在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朱希龙、罗杰回避了表决。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美邸机械和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认为，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于 2023 年度与美邸机械和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认为，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 2022 年度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聘任独立董事罗杰先生，导致追溯确认关联交易的金额以及 2022 年度关联人美邸机械生产计划调整，导致关联销售的减少，公司对差异原因的分析与业务实际相符。

在董事会表决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及《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无异议；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03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娟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娟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王娟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娟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王娟女士在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王娟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方瑞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方瑞征先生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方瑞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方瑞征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32-55678906-8002
传真：0532-55678900
电子邮箱：sportsoul@sportsoul.com
通讯地址：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 3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

附件：

方瑞征先生简历

方瑞征先生，男，1982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职于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职于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

截至目前，方瑞征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具备《公司法》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05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情况概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 2023 年度向银行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授信融资。

在上述授信总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子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担保和反担保，包括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进行担保；接受由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简称“海硕健康”）、实际控制人朱希龙先生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综合授信总额度内与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全资子公司的授信额度与对外担保额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朱希龙先生，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海硕健康

海硕健康直接持有公司 11,531.75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7.3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海硕健康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海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希龙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锦盛 2 路 270 号金岭片区社区中心 10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亦无需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与期限等以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免于公司向其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